

風險因素

[編纂]及投資我們的股份涉及若干風險。閣下於考慮投資我們於[編纂]中提呈發售的股份時，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風險因素中所述風險及不確定性。我們的業務涉及若干風險，其中多數非我們所能控制。閣下還應特別注意以下事實：儘管我們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但我們業務的很大一部分位於中國境內，規管我們的法律和監管環境，可能會與其他國家和司法權區的法律和監管環境有所不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下文所述風險及不確定性的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亦可能導致我們股份的成交價下跌，閣下可能因此而喪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高度倚賴我們的品牌優勢和聲譽，而倘我們未能維持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和聲譽，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認可及信任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在推廣及銷售我們的產品時，我們高度依賴我們的品牌優勢及聲譽。我們相信，我們的企業品牌及產品品牌以其質量及可靠性而獲得消費者認可，該等認可使得我們能夠成為一家在香港及中國的知名食品公司。然而，產品缺陷、低效的客戶服務、產品責任索償、消費者投訴、知識產權侵權或負面的宣傳或媒體報導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和聲譽。任何針對我們的不利索償，即使是不道德或不成功的，均可能會在日常的業務經營中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和其他資源，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有關我們產品的安全、價格水平、品質或營養價值方面的負面媒體報導和由此產生的負面宣傳，可能會導致消費者對我們和我們產品的認可和信任程度發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有關針對我們的任何監管或法律行動的負面宣傳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品牌形象，打擊消費者對我們的信心，減少我們產品的長期需求，即使該等監管或法律行動毫無根據或對我們的業務無足輕重。

此外，由於原材料摻假和食品安全法規和檢查程序未得到充分執行，中國的食品行業曾遭遇包括污染在內的食品安全問題。雖然該等事件未必與我們有直接關聯或涉及到我們的產品或業務，但該類問題可能會令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感知和需求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的產品被發現摻假或與標識不符，我們可能需要銷毀或召回該等產品且我們亦可能面臨產品責任索償

我們銷售供人食用的產品，其中涉及各種風險，如產品污染或變質、產品篡改及其他摻假行為。如發現產品摻假或與標識不符，我們可能需要銷毀或召回部分產品，而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產品在一段時間內供應中斷。例如，2008年，在中國銷售的嬰幼兒配方奶粉被三聚氰胺污染。由於部分「啞咋糖水」產品所使用的牛奶來自涉案的其中一家中國供應商，故我們於2008年9月決

風 險 因 素

定主動召回相關期內生產的所有蒸煮袋裝產品。此外，於2017年4月，順德檢驗檢疫局對我們從香港進口至中國的即食麵產品進行了檢驗。順德檢驗檢疫局指出，接受檢驗的七個庫存單位的產品中有兩個庫存單位的產品（即我們「出前一丁」(出前一丁)黑蒜油豬骨湯味及東京醬油豬骨湯味袋裝即食麵)大腸桿菌含量超標。儘管我們於順德檢驗檢疫局進行檢驗前後對同批次產品進行的內部測試結果顯示大腸桿菌含量並未超標，但我們仍按照順德檢驗檢疫局的指示銷毀了約重3.1噸的相關批次即食麵產品。此後，我們就從香港進口至中國的後續批次即食麵產品收到順德檢驗檢疫局發出的商品進口檢驗檢疫合格證書。隨後，於2017年7月，香港食物環境衛生署向我們進行了查詢，對我們於香港的生產廠房進行檢查，收集了待檢測即食麵產品的樣品，並口頭確認並無出現不良測試結果。

此外，於2017年9月，我們獲加拿大分銷商告知，加拿大食品檢驗局（「CFIA」）已就我們的兩種冷凍食品，即鮮蝦雲吞及海鮮燒麥的雞蛋蛋白含量及相關食品標籤問題提出質詢。上述產品由永南食品及其第三方合約生產商生產。經作出合理查詢及調查後，CFIA發現我們的一批產品（包括鮮蝦雲吞及海鮮燒麥）中含有雞蛋蛋白。由於我們有意統一及精簡海鮮燒麥包裝上的食品標籤，故該產品包裝上有關「含有過敏原及可能含有：雞蛋成分」（分別以英文及法文）的聲明已去除。我們當地的分銷商隨後收到CFIA的通知，其中(a)確認我們的鮮蝦雲吞產品並無問題；及(b)指示在我們的海鮮燒麥產品上粘貼額外的食品標籤「含有過敏原及可能含有：雞蛋成分」（分別以英文及法文）。其後，我們的當地分銷商按照CFIA的指示在仍存放於倉庫的海鮮燒麥產品上粘貼額外的食品標籤。作為補救措施，我們亦已主動指示當地分銷商召回已投放在市場的海鮮燒麥產品。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收到客戶有關問題產品的投訴。

誠如上文所披露，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產品在生產、銷售、分銷及運輸過程中不會由於我們不得而知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原因出現變質、交叉污染或貼錯標籤。尤其是，我們出售冷凍食品，並將我們產品的一部分生產工序外包予第三方合約生產商，因此我們就此可能會面臨更高的風險。導致我們的消費者患病或受傷的任何產品污染亦有可能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索償、不利的宣傳及政府監察、調查或干預，暫停生產、消費者信心缺失及銷售下滑、對我們企業品牌及產品品牌形象造成暫時或永久損害、為重振品牌形象而增加市場推廣開支、需要變更主要供應商而可能使我們無法及時按現有成本水平取得充足原材料、遭到政府部門處罰及罰款及產品質量及安全控制措施的成本增加。大面積的召回或針對我們的重大產品責任索償可能會導致消費者對我

風 險 因 素

們的產品失去信心，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類問題的發生亦有可能給我們的品牌和聲譽造成嚴重損害。負面宣傳（不管有效與否）均有可能打擊消費者購買我們產品的意願，並由此可能造成我們銷量的大幅下降，進而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預測消費者口味、喜好、生活方式及觀念的變化，或消費者的健康意識日漸提升，我們開發、推出及宣傳新產品的努力未必能成功，此乃可能會導致我們產品的需求減少

香港和中國的即食麵和冷凍食品行業競爭極為激烈，每當不同品牌藉由各種營銷和定價活動推介新產品時，消費者的選擇及偏好可能發生轉移。鑒於這種競爭激烈及複雜多變的環境，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生產和提供的產品能否迎合消費者的口味和偏好、消費者的收入、觀念、生活方式和健康意識，以及我們能否不斷推出有別於競爭對手的產品。該等因素的任何變化均可能會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減少，進而對我們的銷量、收入和經營收益造成影響。如果我們不能準確預測消費者口味及喜好的變化並正確應對消費趨勢（例如推出增長迅速、溢利更高的類別新產品或減少生產消費呈下降趨勢的類別產品），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可能會減少。此外，開發及推出新產品須承受一定風險及代價，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新產品或口味能獲得市場認可或滿足消費者的特定口味或要求。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推出產生理想溢利的新產品，此乃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此外，由於香港及中國的生活水平不斷改善，消費者對體現健康生活方式且營養的食品需求較高。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因應消費者對健康問題的日益關注，有關從業企業修改配方及／或推出新生產線，包括(i)推出非油炸即食麵產品；(ii)於即食麵產品中加入更多蔬菜；(iii)使用蔬菜湯底替代人造香料；(iv)推出低熱量即食麵產品；(v)減少鈉含量；及(vi)減少或不再於即食麵產品中使用谷氨酸鈉及／或人造香料，而於2016年，以零售額計，該等從業企業約佔全球即食麵市場的一半份額。消費者喜好的變化（包括消費者的健康意識不斷提升）可能會導致長期對我們即時麵產品需求的減少，尤其是，倘我們未能把握該趨勢，此乃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由於香港及中國的外賣服務日漸盛行，我們正面臨來自其他市場從業者（例如可提供外賣服務的餐廳）的競爭。

為及時應對市場的迅速發展及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口味、喜好及生活方式，我們繼續尋求機會，以利用我們強大的品牌和資源來收購新品牌及開發新產品。我們的銷售和研發團隊亦定期觀察我們的目標市場中消費者口味和喜好的變化趨勢，並不時推出不同食用份量和口味的新產品。雖然我們過去曾成功開發、宣傳我們的產品並取得市場認可，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一定能夠不斷開發出新產品，或我們現有或未來開發的新產品能夠繼續吸引或取得足夠的消費者需求

風 險 因 素

或佔有足夠的市場份額，以保證盈利。倘新產品失敗令我們無法收回相關的開發、生產和營銷成本，則可能會對我們整體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消費者口味和喜好的趨勢和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現有產品的銷售和定價造成下行壓力，或產生更高的銷售和廣告費用。任何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倚賴第三方分銷商將我們的產品投入市場，倘無法保持與現有分銷商的關係、吸引新的分銷商或有效管理我們的分銷商，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倚賴第三方分銷商，而彼等轉售我們的產品予二級分銷商、零售商及其他客戶。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對我們分銷商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約83.9%、85.9%、87.6%及77.9%。截至2017年6月30日，我們在香港及中國分別有44家及561家分銷商。

由於我們產品的很大一部分乃通過分銷商出售及分銷，若干事件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收入發生波動或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例如來自一家或多家分銷商的訂單減少、延誤或取消；我們無法及時續簽與現有分銷商的分銷協議，並維持與彼等的關係；未能以優惠條件與新的分銷商建立合作關係；我們的分銷商選擇或者銷售更多我們競爭對手的產品；在流失一家或多家分銷商時我們無法及時物色到並委聘新的或替代分銷商。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不會失去任何分銷商，而這可能會導致我們失去部分或全部與該等分銷商訂立的對我們有利的安排，並可能導致我們與其他分銷商的關係終結。此外，儘管我們從分銷商收取銷售報告，但我們不會直接監管彼等的存貨，因此任何存貨過量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未來銷售。此外，我們未必能夠成功地管理我們的分銷商，我們的銷售和分銷網絡的整合或進一步擴展的成本可能會超過其所產生的收入。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成功發現及阻止任何我們的分銷商違反分銷協議條款的行為。我們的分銷商違反協議可能（其中包括）會對我們的品牌、我們產品的需求以及我們與其他分銷商的關係產生負面影響。此外，如果我們對消費者的產品零售銷量不能維持在令人滿意的水平，或者如果分銷商的訂貨與消費者的需求不符，則我們的分銷商可能不會訂購我們的新產品、減少其正常訂貨的數量，或者要求給予採購價格折扣。上述任何情況的發生均有可能導致我們產品的零售銷量大幅下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客戶較為集中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的約65.9%、65.5%、63.7%及58.8%，而我們的最大客戶分別佔同期我們收入的約23.4%、26.6%、29.5%及27.7%。該等主要客戶可能會繼續佔我們未來收入的相近甚至更高的比例。

鑑於上述情況，我們未來面臨客戶過於集中的風險。如果我們的任何主要客戶大幅減少向我們發出的訂單數量或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定能以可資比較的條件物色到新的客戶，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亦可能會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若我們的任何主要客戶拖欠款項，我們可能無法收回大筆應收賬款，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業務表現亦受香港主要零售客戶業務表現及發展的影響。倘我們香港主要零售客戶的業務表現欠佳，則可能導致我們產品在超市、大型超市及便利店的銷售相應下滑，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貿易應收賬款的重大餘額風險

我們通常授予主要分銷商30至60天的信貸期及授予主要零售商長達105天的信貸期，視乎彼等的信貸歷史、過往銷售業績、業務規模、銷售點及與我們的業務關係而定。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於2017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賬款分別約為304.0百萬港元、316.5百萬港元、296.4百萬港元及404.4百萬港元。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貿易應收賬款的平均週轉天數分別約為44天、43天、43天及47天。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若干項目－貿易應收賬款」一節。

由於目前我們的客戶較為集中，我們的主要客戶未能付款予我們，或在向客戶收取該等款項方面發生任何爭議或重大延誤，我們可能須就我們的貿易應收賬款作出撇銷或計提撥備，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此外，經計及我們一直在中國拓展業務及我們可能增加向若干獲授信貸期的中國客戶作出的銷售，倘我們客戶的信用狀況惡化，或倘多名客戶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悉數結清彼等的貿易應收賬款，則我們可能會產生減值虧損。概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自客戶悉數收回貿易應收賬款或及時獲結付貿易應收賬款。倘我們的客戶未能及時悉數結付該等款項，則我們的盈利能力、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或會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對二級分銷商的銷售行為與方式的控制有限

我們產品的很大部分乃通過分銷商出售，而我們的分銷商將我們產品轉售予二級分銷商。雖然我們定期幫助分銷商甄選優質二級分銷商並與該等二級分銷商溝通以及監督彼等的銷售以有效及高效管理我們的銷售及分銷網絡，但因為二級分銷商數量眾多，我們很難廣泛及實質性監測二級分銷商在所有方面的實際行為。

我們僅與我們的分銷商簽訂分銷協議，並不與二級分銷商簽訂分銷協議或銷售合約。鑒於我們在買賣我們的產品方面與二級分銷商並無合約關係，倘我們的分銷商與二級分銷商產生任何糾紛，我們無法控制，且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由於我們倚賴我們的分銷商來監管彼等二級分銷商的銷售情況及存貨水平，且我們對我們產品的最終零售情況的控制有限，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二級分銷商在任何時候均能遵守我們的銷售政策，或彼等之間不會為了我們產品的市場份額相互競爭。如果二級分銷商未能及時分銷我們的產品予彼等的客戶，任何存貨過量可能影響我們的未來銷售，則我們的品牌和聲譽以及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認知亦有可能受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二級分銷商有時會採取與我們的業務戰略不符的行動，例如未能遵循我們與相關分銷商議定的促銷計劃。該等因素可能會拖累我們的銷售，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將產品配方視為重要的商業機密及技術訣竅，如果該等商業機密及技術訣竅洩露予第三方，則我們的競爭力可能會受到損害

我們倚賴各種技術訣竅和專有資料，包括我們構成商業機密和技術訣竅的即食麵產品配方及我們的機械規格和生產過程。只有我們的少數高級管理人員有機會接觸我們產品的全部配方。此外，我們在了解我們機密資料的有關人員的僱傭合同中一般會包含保密條款，我們的員工手冊亦規定了員工為我們的商業機密和技術訣竅保密的義務。我們有權終止嚴重違反其於合約項下的保密責任的任何員工。此外，由於我們與第三方合約生產商及／或供應商訂立多項外包及採購安排，以使用我們的品牌及其他品牌生產及／或供應部分即食麵、冷凍食品及其他食品，我們的商業機密或生產訣竅可能洩露。雖然我們運用合理的努力，包括上述措施，以保護我們的商業機密和技術訣竅，但我們的員工、合約生產商、供應商或其他顧問仍可能無意或故意將我們的商業機密和訣竅洩露給我們的競爭對手。如果我們的商業機密和技術訣竅被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獲得，我們可能會失去我們的市場份額，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用作原材料的商品的價格上漲或短缺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在我們業務中所使用的大多數原材料均為商品，如小麥粉及棕櫚油等，可能會因外部條件、商品市場的波動、貨幣波動、物流和加工成本及政府規例及政策的變動而經歷價格波動。由於用於中國生產的原材料乃採購自國內而用於香港生產的乃採購自全球各地，因此國內及國際供需關係變化亦可能對我們造成影響。意外的商品價格上漲可能會導致原材料成本的增加，而我們未必能夠提高我們的產品價格來沖抵該等增加的成本，而不會經受零售銷量、收入和經營收益的下降。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原材料（包括包裝材料）的成本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約67.8%、66.2%、65.7%及51.7%。倘原材料成本大幅上漲，而我們又無法將上漲成本轉嫁給消費者，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溢利和整體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原材料的採購價格未來不會大幅上漲。此外，我們並未與供應商訂立長期合約，因此無法確保供應量及價格。目前，我們尚未對沖商品價格的變化，而我們一般亦不打算於未來進行此類對沖。有關我們的原材料的過往價格波動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原材料成本」及「行業概覽」等節。

我們通常就主要原材料保持一定的存貨水平，因此，維持主要原材料的穩定供應十分重要。儘管我們的各主要原材料均有超過一名供應商，但我們無法確保我們的任何主要供應商或任何一種原材料的全部供應商能夠或願意滿足我們的要求，無法滿足要求可能使我們面臨供應短缺或成本顯著增加。我們原材料的供應商亦可能因各種原因（包括火災、自然災害、極端天氣、生產問題、罷工、交通中斷、政府法規或政治動盪）而無法滿足我們的需要。供應商的財務困難，包括破產，亦可能造成供應中斷。由於更換原材料供應商可能需要較長時間，而我們未必能夠找到按可接受價格提供足夠數量及質量安全原材料的可替代供應商。持續的供應中斷可能會給我們的成本造成壓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增加的全部或部分成本能夠及時地（或者一定能）轉嫁予我們的消費者，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存貨或準確估計我們產品的市場需求，我們可能會產生大量過剩存貨，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約為161.1百萬港元、165.6百萬港元、215.1百萬港元及223.1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的流動資產總額的約8.0%、6.1%、10.6%及10.7%。有關存貨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若干項目－存貨」一節。

儘管我們積極監控我們的存貨水平，我們概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不會遭遇銷售下降所導致的存貨滯銷，而銷售下降可能由於（例如）我們的分銷渠道變動、我們主要客戶的營銷策略變

風 險 因 素

動或我們對產品市場需求的錯誤估計而引致。因此，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存貨或未能處置過剩存貨，則我們可能面臨存貨過期及／或大量存貨撇減的風險，而此則可能使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承壓，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受到日清日本集團產品的平行進口以及第三方偽造及仿冒我們產品的影響

日清日本集團及本集團均主要從事即食麵的生產及銷售。儘管董事認為，由於有不同的地域重心，日清日本集團的業務與本集團業務之間有明確而充分的劃分，然而我們注意到，日清日本集團的產品有可能平行進口到香港或中國市場。由於我們許可使用若干商標及與日清日本集團共用若干企業及旗艦產品品牌，例如「日清」(NISSIN)、、「合味道」()及「出前一丁」(出前一丁)，我們無法保證日清日本集團的分銷商／二級分銷商或獨立於本集團及日清日本集團的任何第三方不會向香港及中國市場轉售／出售日清日本集團的該等品牌產品。日清日本集團的該等分銷商／二級分銷商或該等獨立第三方的行為可能導致我們無法直接控制的產品平行進口。此外，由於不同司法權區有關食品安全的法律法規有所差異，日清日本集團於日本生產的產品可能不符合其他市場及／或司法權區的若干食品安全法規或不適合該等市場及／或司法權區的消費者。例如，於2017年7月，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檢驗一批由日清日本集團生產的進口即食烏冬產品，稱該等產品所含維生素B1及維生素B2的水平超出國家對食品添加劑的限定標準，要求將該等產品銷毀或退回。儘管就董事所知，此類即食烏冬產品的食品添加劑符合日本的有關地方性法規，然而因平行進口引致的上述事件可能有損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甚至為我們的銷售招致競爭，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以我們的自有或獲授權使用的商標推廣我們的產品，該等商標均為香港及中國的消費者最為熟知的食品品牌，對於我們繼續取得成功和增長尤為關鍵。由於香港及中國可能不時發生偽造和仿冒暢銷品牌產品事件，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定能及時發現及阻止我們營運所在市場上的假冒產品。偽造或仿冒的發生可能會影響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導致消費者喪失信心、銷量下降或有關偵查及訴訟的管理費用增加。此外，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的知識產權不會受到挑戰、盜用或被第三方所規避。此外，由於中國管轄知識產權的法律制度仍在不斷完善，中國對知識產權的保護水平可能不同於其他司法權區，這可能會導致程度較高的相關法律及規範詮釋和執行方面的不確定性，並可能限制我們所獲得的法律保護。為保護知識產權（尤其是行業訣竅）而進行的訴訟亦可能會困難重重、代價高昂而效果欠佳。此外，假冒產品可能產生食品安全問題，從而可能對我們的企業品牌和產品品牌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倘「日清」(NISSIN) 品牌受到損害，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起源於日清日本，我們銷售及推廣「日清」(NISSIN) 品牌下的大部分食品。客戶對「日清」(NISSIN) 品牌的認知對我們持續取得成功及增長至關重要。然而，「日清」(NISSIN) 品牌可能因我們於香港及中國的業務過程中或日清日本集團於其他市場的業務過程中出現產品缺陷、低效客服、產品責任索償、客戶投訴或負面宣傳或媒體報導而受到損害，從而可能導致消費者對我們及我們產品的整體認知及信任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由於我們僅獲日清日本集團授權使用「日清」(NISSIN) 品牌及若干其他相關商標，故日清日本集團未能保護「日清」(NISSIN) 品牌可能會削減與該品牌相關的商譽價值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加大營銷力度時可能會遇到困難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定期推出新促銷及營銷廣告活動，例如推出電視廣告活動、安裝軌道交通車站廣告牌、設立快閃店及聘請名人來推廣我們的產品。2016年我們還開設了第一間「我的合味道工作坊」及「出前一丁工作坊」，旨在透過直接及積極的品牌及產品體驗，促進品牌與年輕一代、兒童及家庭消費者更貼近的聯繫。為保持和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打算繼續通過投資於營銷和廣告活動以及產品創新來提升我們品牌的知名度及產品的價值主張。然而，我們的營銷、廣告及產品創新取得成功亦面臨風險，包括有關業界和消費者能否接受的不確定性。競爭和來自消費者的壓力可能亦會限制我們提高價格的能力。因此，如果利潤率下降（無論是由於價格下跌或是成本增加，而我們又無法按相應比例提高我們的價格以減輕壓力），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拖累。若發生該情況，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實施我們的未來增長和擴張計劃及策略

我們未來的增長可能源於建立新的生產廠房及設施、開發新的生產線、提升產能、推出新產品或擴大我們在現有市場的銷售和分銷網絡。我們實現增長的能力受一系列因素的影響，包括我們在特定市場的現有市場份額、在我們的目標市場與現有公司的競爭、我們在現有市場的銷售和分銷網絡的擴展或進入新市場的潛力、我們的研發能力、招聘及培訓合格的人才、我們控制成本及保持充足流動性的能力、我們以快速有效的方式優先實施我們的財務和管理控制的能力、有效的質量控制、我們維持較高的食品安全標準及加強與客戶和供應商的現有合作關係的能力。

風 險 因 素

此外，進入新市場後，我們面臨更大的風險。相對於我們現有的市場，新的市場可能會有不同的監管要求、競爭條件、消費者喜好和消費模式。在新的市場上，消費者未必熟悉我們的品牌和產品，而我們可能需要通過增加進行營銷和廣告宣傳活動的投入，來建立或提高我們於相關市場的品牌知名度。我們在新市場招聘、培訓和挽留認同我們的經營理念和企業文化的人才方面亦可能會面臨更大困難。另外，我們亦有可能難以找到具有高效的銷售及分銷網絡的優質分銷商。因此，我們在新市場推出的產品可能會面臨更高昂的生產及／或分銷成本，並且較之我們現有的市場可能需要更長時間才能達到預期的銷售和溢利水平，而這可能會影響該等新業務的可行性或我們整體的盈利能力。

此外，我們的擴張計劃和業務增長可能會使我們的管理、營運及財務資源變得緊張。我們管理未來增長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能否繼續及時落實和完善經營、財務和管理信息系統及擴大、培訓、激勵和管理我們的員工隊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人員、制度、程序及控制措施將足以支持我們未來的發展。如若無法有效地管理我們的擴張，可能會導致成本增加和盈利能力下降，進而對我們的發展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第三方物流供應商延遲交付或處理不當可能會影響我們的銷售及聲譽

我們主要倚賴第三方物流供應商為我們提供運輸服務，以將我們的產品運至我們在中國的客戶。由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原因，包括交通堵塞、地震及其他自然災害、罷工和政治事件等，我們的第三方物流供應商可能會出現發運中斷，進而可能導致交付延誤或貨物丟失。此外，第三方物流供應商的處理不當亦可能會損壞我們的產品。倘若我們的產品未能按時發運至我們的客戶，或在發運過程中損壞，例如塑料包裝損壞或暴露於潮濕或極熱環境中影響我們產品的品質，我們可能需要支付賠償金、喪失業務或使我們的聲譽遭受損害。此外，我們的冷凍食品必須按照行業標準於零下18攝氏度（℃）的溫度下存儲及運輸。倘若在運輸過程中冷卻設施出現任何故障，我們的冷凍食品可能會變質，不再適合供人食用。因此，由於任何原因（包括運輸中斷、惡劣天氣或運輸過程中冷卻設施出現故障）使我們的產品延遲或無法運達市場，將可能導致產品銷量下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和行業訣竅，而如果我們的知識產權遭第三方侵犯或我們的行業訣竅被泄露給第三方，我們的競爭力將會受損

我們於香港及中國擁有多項知識產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香港及中國分別擁有15項及18項重要註冊商標。日清日本已授予我們使用技術及商標許可協議下若干技術及商標的非獨家許可。湖池屋亦授權日清湖池屋食品使用我們的若干零食產品商標。有關我們擁有或以其他方式獲授權使用的知識產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知識產權」、「關連交易－II. 獲

風 險 因 素

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5. 技術及商標許可協議」、「－4. 營銷服務及商標許可協議」各節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2. 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節。日清日本及湖池屋授權我們使用的商標分別以日清日本及／或湖池屋的名義予以註冊。我們無法在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以自身名義分別註冊該等商標，而倘我們無法以相同或類似條款繼續自日清日本及／或湖池屋獲得使用相關商標的授權，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董事根據公開記錄深知，在1986年我們進入中國市場之前，已有一家獨立第三方於中國在29、30、32及42類下註冊「日清」商標，涵蓋飲料及巧克力、餅乾、奶製品及堅果等各種洋菓子產品。儘管飲料及洋菓子產品目前並非我們在中國的主打產品，但我們在中國以「日清」(NISSIN) 品牌生產及銷售該等食品的權利受限。目前，我們將若干洋菓子產品的生產分包予日清日本集團並在香港以我們的企業品牌「日清」(NISSIN) 銷售該等產品。未來，我們計劃在中國以其他產品品牌銷售洋菓子產品。然而，倘該家獨立第三方所生產並以「日清」(NISSIN) 品牌銷售的飲料及洋菓子產品出現質量缺陷，我們的聲譽及企業品牌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第三方可能斷言或宣稱我們已侵犯彼等的知識產權，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生產程序及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所擁有的知識產權及權益可能與我們發生衝突。在抗辯或解決有關侵犯知識產權的糾紛時，我們可能會產生一定費用。倘若針對我們的任何知識產權索償獲得成功，我們可能會失去繼續開發、生產、使用或銷售被裁定為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產品的合法權利。

知識產權糾紛或針對我們的知識產權訴訟會極大地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的注意力並分散其他業務資源。我們可能需要花費大量資源開發不侵權的替代品，以免侵犯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或者我們可能需要取得相關許可證，以避免進一步的侵權行為。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地開發出此類替代產品或以合理的條款取得有關許可證，甚至完全無法取得許可證，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生產流程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因此而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與日清日本集團訂有若干業務安排，倘不能維持該等業務安排，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日清日本集團訂有若干業務安排，如買賣原材料及外包成品、授權使用多項商標、購置原材料生產設備及零件以及管理協助及服務共享。所有該等業務安排均按

風 險 因 素

一般商業條款於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有關我們與日清日本集團的業務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兩節。

於[編纂]後，我們將繼續與日清日本集團訂立該等業務安排。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與日清日本集團訂立的業務安排將以相同或相似的條款存續或甚至根本無法存續。如果我們終止目前與日清日本集團訂立的業務安排，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頒佈競爭條例的影響

競爭條例於2015年12月14日於香港全面生效。該條例被認為是香港監管控制的全新領域，引起了各行各業的廣泛關注。競爭條例禁止及阻止各行業採取其目的或效果乃為防止、限制或扭曲於香港進行競爭的反競爭行為。主要禁令包括：(1)禁止企業之間訂立其目的或效果乃為防止、限制或扭曲在香港進行競爭的協議；及(2)禁止具備市場影響力的公司（包括市場壟斷者）濫用其影響力。違反競爭條例者將會被處以非常嚴厲的處罰，包括最高相當於其每個違規年度於香港所取得總收入10.0%的罰金，最高處罰年限為三年。有關競爭條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法律及法規－香港－競爭條例」一節。

我們在香港的即食麵市場佔有較大的市場份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香港最大的即食麵公司，於2016年，就零售額及零售銷量而言，分別約佔香港即食麵市場的65.3%及62.6%。我們可能會因此被香港競爭委員會視為一家具有市場影響力的公司。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不會遭遇香港競爭委員會發起的調查或法律訴訟。倘若我們面臨該等申索，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抗辯，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季節性影響

我們就產品錄得的收入及經營收益存在季節性波動。在假日季節，例如於中國農曆新年（大概在1、2月份）和中國國慶節（大概在10月份）期間，我們通常會錄得較高的產品收入，此外，消費者在冬季也會傾向於享用更多熱食產品。我們產品的季節性導致某些產品的生產線在一年中的某個階段接近滿負荷運行。由於上述波動，於任何特定時期的銷售和經營業績未必能夠預示我們全年或未來期間的業績。我們產品的季節性亦會影響我們的可用現金流。未來報告的任何季節性波動未必能夠符合投資者的預期，而這可能會導致我們股份的成交價出現波動。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第三方合約生產商未能堅持質量措施和標準，或未能按時向我們提供成品，可能會導致我們蒙受損失，進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和品牌形象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與第三方合約生產商就部分即食麵、冷凍食品及其他食品訂立多項外包安排。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採購及外包－外包安排」一節。於2017年6月30日，我們擁有十家第三方合約生產商。雖然我們根據一套標準甄選第三方合約生產商，主要包括要求第三方合約生產商取得所有必要生產營運牌照及許可，就產品衛生及安全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通過我們針對多項因素（包括原材料的質量控制、衛生狀況、對生產廠房的實地考察及財務穩定性）的內部質量評估，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第三方合約生產商一直能夠按照該等措施和標準生產我們的產品。倘第三方合約生產商未能遵守該等質量控制措施和標準或按照我們設定的規格持續生產我們的產品，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品牌形象，並可能導致產品責任索償或產品召回。同樣地，倘我們的第三方合約生產商未能及時為我們提供成品而我們又無法從替代供應源獲得產品，亦可能對我們的銷售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持續就商譽及無形資產計提減值虧損，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計提減值虧損

於2012年，我們收購「福」(福) 品牌以多樣化我們的即食麵產品供應。然而，根據我們對該品牌的市場認可及需求的評估，我們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該「福」(福) 商標確認減值虧損約21.2百萬港元。此外，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2016年10月終止營運並關閉松江生產廠房導致我們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29.3百萬港元，及因永泰廠房及珠海生產廠房生產機器及設備可收回價值減少而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13.6百萬港元。

儘管我們自2015年以來並無對我們的商譽及無形資產計提減值虧損，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來不會計提，此乃由於我們積極尋求多元化品牌及產品以擴大我們的品牌及產品組合。此外，由於我們乃為當前擁有九間經營生產廠房的生產公司，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無需對此等生產廠房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不時作出調整及／或計提減值，而倘作出調整及／或計提減值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合併、收購、合資或戰略聯盟的預期效益可能無法實現

作為我們多樣化產品及品牌組合並擴大我們在香港及中國的市場份額的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可能會不時合併或收購一些企業的業務或權益，包括非控股權益，成立合資企業或與之建立戰略聯盟。例如，多年來，我們收購了永南食品的全部股權，並於2013年與湖池屋訂立合資安排

風 險 因 素

以在香港開發及銷售薯片產品。我們於2017年3月收購捷菱的51.0%股權，並開始透過捷菱在香港及澳門分銷若干品牌的飲料、加工食品及醬料。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本集團的收購及出售」一節。

我們會評估有助於拓展我們的消費群體及增加收入並擴大我們地理覆蓋範圍的企業或產品的潛在戰略收購。我們能否實現該等交易的預期收益部分取決於所涉及企業之間的整合、對我們所承擔負債的正確評估以及相關業務管理。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地資助或整合新收購的業務或產品，而有關整合可能會轉移我們管理層對我們核心業務的關注，並導致我們的正常業務運營中斷。如2015年，我們收購並隨後出售我們於今麥郎的全部股權是導致我們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下降的主要原因。此外，我們無法保證現有業務模式能與任何新收購的業務產生協同效應。我們可能會花費時間和資源於該等收購，而該等收購最終却未能提升我們的盈利能力。倘收購以槓桿方式進行，且收購價需以現金支付，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現金儲備減少及／或我們的槓桿率上升，倘收購價以股權支付，則將導致股東的股權被攤薄。此外，我們可能無法物色到合適的收購目標或合資夥伴。就於中國進行的收購事項而言，我們在中國擴大市場份額時可能亦受外商投資政策及反壟斷法的監管限制。雖然我們一直持續評估對企業或產品的潛在收購機會，但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物色到任何收購目標，我們未曾，亦概無任何人曾代表我們，對於確定任何收購目標發起任何直接或間接討論。

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可能取決於我們維持生產廠房生產效率的能力

由於當前受限於我們生產廠房面積及各種生產機器設備所達致的最佳生產速度，我們的若干生產廠房接近達到其設計產能。例如，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日清廠房及珠海生產廠房（均為即食麵生產廠房）的利用率分別達到約90.6%、84.6%及83.0%以及108.5%、118.2%及101.5%，即使我們調整其生產線的分配及／或運營時間及生產速度。為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及支持我們在中國的未來擴張，我們於2014年7月於福建省廈門市購入一幅土地，並於2015年5月及8月於浙江省平湖市購入兩幅土地，總佔地面積分別約為25,272平方米及50,000平方米。我們已分別於2015年及2016年完成廈門生產廠房及平湖生產廠房的建設（均用於即食杯麵及碗麵的生產），而平湖生產廠房仍須待最終提交建設工程竣工備案。我們亦已自2017年6月起將我們順德生產廠房的一條生產線重新劃定用於自主生產我們的部分薯片產品。此外，我們目前在升級及擴大我們在香港的日清廠房。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生產－我們的擴張計劃」一節。

風 險 因 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將取決於我們維持生產廠房充分營運的能力。我們生產廠房的利用率主要取決於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相關麵條及冷凍食品機器設備的最佳生產速度並可能受到多種其他因素的影響，如員工技能、勞工成本及生產廠房的運營。概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在今後維持我們生產廠房可資比較的利用率水平。如果我們未能保持我們生產廠房的高利用率，或如果我們未能生產出足夠的產品來滿足我們客戶的訂單，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未來擴張計劃未必會按我們的計劃取得成功，或該擴張計劃可能導致產能過剩或折舊、攤銷及營運開支大幅增加，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我們未來增長策略的一部分，我們目前預計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年將額外產生458.5百萬港元的資本開支，用以繼續升級及擴建香港及中國的現有生產廠房及建設新生產廠房及生產線。我們擬支出約126.5百萬港元完成日清廠房的二期擴建工程以用作生產及倉儲用途，並支出約35.0百萬港元升級永安廠房的現有生產線以提高生產效率。我們亦擬支出約99.6百萬港元建設新生產線，為包裝設施採購生產機器及設備，及改造珠海生產廠房的現有生產線以在相同生產線上生產即食杯麵及袋裝即食麵。其後我們計劃支出約35.0百萬港元升級順德生產廠房的現有生產線以提高生產效率。此外，我們亦計劃支出約62.4百萬港元用於現有生產廠房的日常維護及改進，及考慮支出約100.0百萬港元於中國建設冷凍食品的新生產廠房。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生產－我們的擴張計劃」、「財務資料－資本開支－計劃資本開支」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各節。

上述擴張計劃將需要大量資本投資及人力資源，且可能超過我們的最初估計。概無法保證上述擴張計劃可在沒有延遲的情況下成功實行或可以實行。實行該等計劃的任何環節出現任何延遲或失敗可能導致我們的增長及市場擴張失敗或延遲，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上述擴張計劃亦可能導致若干生產機器設備產生的折舊、攤銷及營運開支大幅增加，而我們的收入及溢利亦未必會隨著我們的產能增加及擴充而按比例增加。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上述擴張計劃將不會因無法預見的市場需求變動導致產能過剩，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尚未完成有關我們於中國東莞生產廠房的建設工程竣工備案，故按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我們可能被處以罰款或須暫時停產

於2015年下半年，我們的東莞生產廠房已投產，但我們尚未完成該生產廠房的建設工程竣工備案。此乃主要由於第三方施工承包商不配合，拒絕提供我們備案所需的證明文件。我們已對該第三方施工承包商提起訴訟，要求其向我們轉交有關建設我們東莞生產廠房的文件。該案件現由東莞市第二人民法院審訊，且尚未結案。我們將於結案後接獲規定的建築工程文件後立即申請建設工程竣工備案。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在沒有完成建築工程竣工備案的情況下進行生產，我們可能須暫時停產並須繳納最多相當於我們建築合約的合約價值2.0%至4.0%的罰款，估計約為人民幣750,000元至人民幣1.5百萬元。儘管如此，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與東莞市大朗鎮建設工程質量監督站進行面談，據此，政府部門要求我們停產或對我們處以罰款的可能性較小。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法律訴訟及合規－東莞日清」一節。倘我們須停產及支付高額罰款或產生其他負債，我們的聲譽、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可能會因我們的生產廠房或周邊地區的機械故障、公用事業短缺或中斷、火災、天災或其他災難造成的生產困難而中斷

我們倚賴生產機器設備實現我們產品的批量生產。任何機械故障或損壞均有可能嚴重阻礙我們的生產，使我們因修復或更換受損機械系統而產生額外費用。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生產機器設備不會出現問題，或者我們能夠及時解決該等問題或進行更換。倘我們的一處或多間生產廠房的主要生產機器設備出現問題，可能會影響我們生產產品的能力或使我們因修復或更換受影響的生產機器或設備而產生大量的費用。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生產和營運依賴於公用事業，如電力、水及燃氣的連續足量供應。倘出現電力、水、燃氣或其他公用事業的短缺，香港或中國的監管機構可能會要求我們定期關閉生產廠房。我們生產廠房的電力、水、燃氣或其他公用事業供應中斷可能會阻礙我們的生產，並可能導致產品變質或損失。這將對我們完成銷售訂單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並最終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的生產廠房和營運亦面臨各種風險。火災、地震、自然災害、流行病或極端天氣（包括乾旱、洪水、嚴寒或酷暑、颱風或其他風暴）造成電力供應中斷、供氣或供水短缺、我們的生產和加工設施損毀或運輸途徑中斷，連同其他事件，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營運。倘未能採取充足措施以減輕不可預見事件的潛在影響，或有效應對此類事件，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吸引和挽留我們的核心管理團隊及其他重要人員來維持我們的營運

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和發展前景極大地依賴於我們的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因為彼等負責全面規劃本集團以及我們業務發展的方向。倘我們的任何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任何成員無法或不願繼續擔任彼等目前的職位，我們可能無法以可接受的成本及時地找到合適的繼任者，甚至完全無法找到繼任者。此外，在中國對合資格人才的爭奪非常激烈，合適的候選人選有限。倘無法吸引和留住我們的核心重要人員，則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員工在使用生產機器設備時面臨嚴重傷害風險

我們在生產廠房使用多種生產機器設備，該等設備具有潛在危險，可能會造成工業事故及給我們的員工帶來人身傷害。任何因使用生產機器設備而造成重大事故均可能會打斷我們的生產，導致法律和監管責任。雖然我們在香港為員工購買了工傷保險以及僱主責任險及在中國為員工購買了社保，但與生產機器設備的使用所導致的事故有關的保險可能並不足以抵銷與此類事故有關的索償所引起的損失。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來不會發生事故。此外，導致重大財產損失或人身傷害的潛在工業事故可能使我們面臨索償和訴訟，而我們可能須負擔醫療費及向員工及其家庭支付其他款項以及承擔罰款或處罰。因此，我們的聲譽、品牌、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遭致第三方索償，此或會導致我們支付大筆損害賠償金並產生其他成本

我們面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產生的訴訟及其他法律程序，而任何該等訴訟本身無法預測，亦會產生過當裁決。儘管我們計劃就日常業務過程中發生的任何法律程序維護本身的利益，惟日後可能面臨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不利影響的裁決或索償和解方案。

風 險 因 素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牽涉一宗針對我們提出的索償，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法律訴訟及合規－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對本公司提起的索償詳情」一節。概不保證訴訟結果將對我們有利，且訴訟期間我們可能須就抗辯產生開支。在此情況下，倘我們確有責任並作出賠償，則必然導致財務虧損，並會損害我們的聲譽。此外，概不保證我們不會牽涉由客戶、供應商、分銷商及不時銷售我們產品的其他方引致的事件的申索。任何相關申索均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或虧損，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受會計估計不確定因素影響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分別約為15.0百萬港元、20.9百萬港元、20.2百萬港元及24.8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應課稅溢利可能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可扣減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我們的管理團隊將於各報告期末審核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倘在沒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則將減少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然而，倘預期並無產生足夠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則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將被減值。

與食品行業有關的風險

香港及中國即食麵市場可能面臨潛在市場增長放緩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14年至2016年期間經濟與收入增長放緩致使香港即食麵市場的零售額及零售銷量雙雙下跌。預期2016年至2021年香港即食麵市場將保持穩定增長，零售額的複合年增長率將約為1.5%。

中國即食麵市場是全球最大的即食麵市場，且相對成熟。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即食麵行業於2014年至2016年期間經歷了零售額及零售銷量負增長。預計中國即食麵市場於2016年至2021年期間的零售額將以約2.9%的複合年增長率溫和增長。

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香港及中國的即食麵生產商面臨若干威脅及挑戰，如消費者的需求不斷變化及消費升級、來自替代品及新市場進入者的威脅及有關食品安全的更嚴厲法律法規。

鑒於上文所述，我們可能須面對香港及中國整個即食麵市場增長可能放緩的挑戰。我們預期的未來增長可能不會實現，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所處的中國即食麵市場正面臨國內及國外公司日益激烈的競爭，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市場份額和經營業績

我們所處的中國即食麵市場競爭極為激烈，我們面臨國外和國內知名製造商的競爭。我們的一些競爭對手相較我們可能擁有更雄厚的財務、市場推廣、營運、研究和開發資源及其他優勢。我們的競爭對手在某些區域市場亦可能享有原材料來源或生產廠房更靠近市場的優勢，或得益於其整合上下游生產流程之舉措，從而在成本和接近消費者方面擁有競爭優勢。我們的競爭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通過以合理的價格提供高品質且適合消費者口味和偏好的產品來拉開我們與競爭對手之間差距的能力。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當前或潛在的競爭對手不會提供優於我們的產品，或比我們更快地適應不斷變化的行業趨勢或不斷改變的消費者的喜好。亦有可能我們所處的市場中，競爭對手將會進一步整合或建立行業聯盟，從而迅速攫取大量市場份額。此外，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大幅增加他們的廣告開支和促銷活動，或採取不合理或掠奪性的定價行為，導致價格、利潤率下降和損失市場份額，上述任何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香港及中國食品衛生及安全方面的法律可能變得更加繁瑣且香港及中國的監管環境亦可能發生變動，進而對我們的業務和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導致我們的成本增加，且我們無法將其轉嫁予消費者

作為供人食用產品的製造商，我們受香港、中國以及我們向其分銷產品的其他國家與食品衛生及安全有關的政府法律和法規的規管。例如，中國食品安全方面的法律要求所有從事食品生產的企業就其每一間生產廠房獲得食品生產許可證。我們亦受與產品消費、包裝及標籤有關法律法規的規限。

我們倘未能遵守香港、中國或我們向其分銷產品的其他司法權區的食品衛生及安全法律，則可能會招致罰款、停業、被吊銷食品生產許可證，甚至在更極端情況下，面臨針對我們及我們的管理層提起的刑事起訴。任何此類事件均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保證，未來香港、中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相關衛生及安全法律法規不會變得更加繁瑣，對食品製造商在（包括但不限於）食品生產和分銷方面進行更嚴格及更全面的監管，而這可能會導致我們在遵守該等法律法規方面的費用增加。

此外，香港及中國的監管環境可能發生變動，從而影響我們。取決於香港或中國政府決定的工作重點或任何特定時間的政治氣候，未來的法律變動可能要求我們對我們的業務慣例作出改

風 險 因 素

變，而這需要時間方能完成。施行任何該等變動均可能導致巨額成本及資源分散和管理層注意力分散，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持有與我們的業務經營有關的各種執照及許可證，倘未能取得並更新該等執照及許可證，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根據香港與中國的法律及法規，我們須獲得並持有多種執照及許可，方可於我們的每一生產廠房開展及經營我們的業務，該等執照及許可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食物製造廠牌照及中國的食品生產許可證（亦前稱全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我們還須遵守適用的與我們生產工序有關的中國健康和衛生以及生產安全標準。我們所使用的生產廠房和設施均須接受監管機關的定期檢查，以確定是否遵守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及《食品生產許可管理辦法》）。倘我們未能通過該等檢查，或我們的執照和許可證被吊銷或過期後未能續期，我們可能會被迫暫時或永久中止我們的部分或全部生產活動，這可能會阻礙我們的運營，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受環保法規的規管，並可能會面臨與遵守環保法規有關的責任及潛在費用

我們的運營受國家、省和地方環境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管，該等法律法規（其中包括）要求製造商於開始新的建設項目之前進行環境影響評估、就排放廢棄物之行為支付有關費用及妥善管理和處置有害物質，並對危害環境的行為處以罰款和其他懲罰。違反該等規定可能會導致罰款、刑事制裁、吊銷經營許可證、關閉我們的生產廠房和採取糾正措施的義務。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未來不會產生與環境法律法規有關的義務或重大責任。

此外，政府可能採取更嚴格的環境法規，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在任何時候都一定能夠完全遵守該等監管要求。由於監管發展可能無法預料，未來環保有關支出的金額及時間與當前預期相比可能會發生較大變化。倘環保法規發生任何意料之外的變化，我們可能需要擔負額外的資本開支，以（其中包括）安裝、更換、升級或補充我們與污染控制以及使用、儲存、搬運和處置危險材料和化學品有關的設備，或作出經營方面的轉變，以限制對環境的任何不利影響或潛在不利影響，從而符合新的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的要求。倘該等成本變得令我們難以承受，我們可能會被迫修改、限制或停止我們於某些方面的業務經營。

風 險 因 素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中日兩國緊張的政治關係影響

中國及／或日本未來的政治發展或政治變動可能導致中國及／或日本的外交政策發生變化，從而可能影響中日兩國關係。中日兩國關係曾因領土爭端、歷史仇恨及國防問題而時有緊張。例如，中國與日本在釣魚島的領土爭端導致了日本在中國的產品大規模遭受抵制。

我們以「公仔麵」(公仔麵)、「公仔點心」(大公仔點心)及「福」(福)等旗艦及成熟品牌製造及銷售產品，該等品牌由我們在香港及中國擁有、註冊及使用及具有一段較長歷史。我們亦以合味道(合味道)及出前一丁(出前一丁)品牌(整體上均屬於「日清」(NISSIN)企業品牌的子品牌)生產及銷售我們的大部分產品，及鑒於我們與日清日本集團保持密切關係，反日情緒持續可能導致在中國的產品需求下降。在極端情況下，中國的反日情緒可能導致公眾抗議，而我們中國的生產廠房可能成為該等抗議的攻擊目標。該等攻擊可能破壞我們的生產廠房及中斷我們的營運。儘管該等事件被視作極端現象，我們已制定可於發生該等極端事件時執行的若干應變措施。我們的主要應變措施包括加強我們生產工廠的安全系統及安全力度，這有助確保我們在中國維持正常的製造業務。倘需要及可行，我們可能會將受影響生產線的生產轉移至香港的生產廠房及／或中國其他未受影響的生產廠房。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有關時間我們未受影響的生產工廠或生產線將能夠滿足本集團的生產需要。為應對我們在中國的產品銷量可能減少而採取的進一步應變措施包括加強我們在香港及中國擁有、註冊及使用的「公仔麵」(公仔麵)、「公仔點心」(大公仔點心)及「福」(福)品牌製造及營銷的產品銷售，並通過我們已建立的分銷渠道將該等銷售擴大至海外國家。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在極端情況下有效執行該等應變措施，及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的經濟、政治、法律及社會發展及狀況以及中國政府採納的政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大部分營運資產位於中國境內，而我們的大部分銷售皆源自我們的中國業務。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在很大程度上受中國的經濟、政治、法律及社會發展的影響。中國經濟在許多方面與大多數發達國家的經濟不同，包括政府參與程度、發展水平、增長率，以及政府的外匯管制。中國經濟傳統上一直為中央計劃經濟。自1978年以來，中國政府一直推進經濟及政治制度改革。此等改革已為中國帶來顯著的經濟增長和社會進步，中國經濟已逐漸由計劃經濟轉型為市場經濟。然而，我們無法保證中國政府將繼續推行經濟改革。中國政府通過資源分配、

風 險 因 素

管制外幣債務付款、制定貨幣政策及向特定行業或公司提供優惠待遇對中國經濟增長施加重大控制。此外，中國政府進行的經濟改革很多為史無前例或屬實驗性質，預計一段時間內仍需不斷完善。其他政治、經濟及社會因素亦可能導致改革措施的進一步調整。完善及調整過程未必會對我們的營運及業務發展帶來積極影響。再者，儘管中國經濟在過去三十年經歷了大幅增長，但無論從地域還是各經濟板塊而言，增長程度並不均衡。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中國政府的政治、經濟及社會政策、稅務法規或政策，以及影響中國食品行業的法規的不利影響。

我們的財務報表受限於貨幣換算波動

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編製。於編製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初步以人民幣編製）乃使用平均每月匯率及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該等匯率的價值波動會影響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並視乎該等波動的幅度而定，可能會隱藏相關趨勢，而倘若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按相同貨幣基準編製則相關趨勢可能較為明顯。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外匯」一節。

我們無法預測未來人民幣兌港元的波動，因此貨幣換算或匯兌差額或會影響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人民幣兌港元重大升值或貶值不會發生。

我們面臨匯率波動風險

我們的收入以多種貨幣（包括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因此我們面臨匯率風險。港元與人民幣及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變化可能會反映在我們的財務業績當中。我們無法預測未來匯率的波動，而該等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雖然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自1983年以來即已掛鉤（即匯率僅允許在一個狹窄的區間內波動），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港元將會一直與美元掛鉤。倘港元與美元之間的掛鉤制度因任何理由改變或終止，可能會給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帶來更多的不確定性。

此外，人民幣近年來一直面臨升值壓力。由於國際社會施壓中國採取更靈活的人民幣匯率政策、中國和國外經濟形勢和金融市場的發展以及中國的國際收支平衡狀況，中國政府已決定進一步改革人民幣匯率形成機制，增強人民幣匯兌的靈活性。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所面臨的人民幣或其他外國貨幣的升值或貶值風險會以不同的方式影響我們的業務。例如，美元對人民幣升值可能會導致物價上漲，進而抑制消費者支出，對我們的銷售和溢利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外匯匯率的變化亦可能對以港元計值的股票價值及其分紅派息產生影響。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政府的外幣兌換管制可能會對閣下的投資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以人民幣計值，但人民幣當前並非可自由兌換貨幣。我們的部分現金可能須兌換為其他貨幣以滿足我們的外幣需求，包括現金支付已宣派的股息（如有）。根據中國現行外匯規例，在[編纂]完成後，我們在遵守若干相關程序的前提下，將可在無須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的情況下，以外幣派付股息。

然而，中國政府可能在未來酌情決定限制經常項目下交易的外幣存取。倘出現上述情況，我們或不能以外幣向股份持有人支付股息。另一方面，中國資本賬目下的大部分外匯交易未實現自由兌換，外匯兌換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該等限制或會影響我們通過股權融資取得外匯或取得外匯用作資本開支的能力。

此外，預期[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將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直至我們自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取得將該等款項兌換為境內人民幣所需的批准。倘所得款項淨額未能及時轉換為境內人民幣，則我們可能會因無法將該等所得款項投資境內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或調配款項至需要以人民幣進行的用途而無法有效運用該等所得款項，以致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日後於中國發生的不可抗力事件、天災或爆發疫情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日後發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天災或爆發疫情，包括但不限於禽流感或豬流感引致的疫情，均可能會限制受影響地區的業務活動，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例如2009年及2013年，有多份關於全球若干地區出現兩種禽流感疫情的報告，當中包括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地的中國。此外，中國於過往數年曾遭遇地震、水災及早災等天災。中國日後發生任何嚴重天災或會殃及經濟，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發生任何天災或爆發任何疫情，或中國政府或其他國家對該等天災及疫情採取的措施不會嚴重妨礙我們或我們分銷商的營運，以致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中國的法律制度並不完善且內在不明朗因素可能限制對股東的法律保障

中國的法律制度以成文法為基礎。法院的過往判決可引用作為參考，但其先例價值有限。自1979年以來，中國政府一直著力發展全面的商業法律制度，並在頒佈有關處理經濟事務（例如外商投資、企業組織及管治、商業、稅項及貿易）的法律及法規方面取得長足進展。但是該等法律法規相對較新，加上公開案件的數量有限且並無約束力，因此該等法例及規例的詮釋及實施涉及多種不確定因素。

作為持有我們股份的投資者，閣下透過本公司於我們於中國的業務中持有間接權益。我們於中國的業務須遵守規管中國公司的中國規例。該等規例包含一些須載入中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目的是監管該等公司的內部事務。一般而言，中國公司法及該等法規，以及尤其是保障股東權利及取得資料的條文，均不及香港及其他發達國家或地區註冊成立的公司所適用者般發展完備。因此，閣下可能無法享有在較發達的司法權區可獲得的股東保障。

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及／或日清日本集團之間的銷售為關聯方交易，其或會受相關稅務機關審查。因相關審查而對我們施加的任何額外稅項或處罰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表現

於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與日清日本集團訂立多項交易，例如從日清日本集團採購若干原材料及／或向日清日本集團銷售若干成品。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亦與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訂立多項交易，例如從東莞日清採購包裝材料及向中國附屬公司銷售香港製造的「出前一丁」（**出前一丁**）即食麵產品。該等交易構成關聯方交易，且須按公平基準進行並或須受相關稅務機關審計或審查。倘相關稅務機關認定該等關聯方交易並非按公平基準進行，彼等可能以轉移定價調整的形式調整我們香港附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並向我們徵收額外稅項（連同適用利息）以及漏報應課稅收入的罰款。

我們相信香港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及／或日清日本集團之間的交易乃按公平基準進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向相關中國稅務機關報告該等交易，而該等稅務機關並無就有關交易提出任何反對或徵收任何額外稅項或罰款。然而，概不保證相關稅務機關未來不會審計該等過往交易或就該等交易的定價條款提出反對。倘相關稅務機關認為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及／或日清日本集團之間的關聯方交易並非按公平基準進行，我們可能須繳納額外稅項及罰款，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編纂]及我們的股份有關的風險

我們股份的股價及成交量可能發生波動，而這可導致於[編纂]中購買我們股份的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的銷售、盈利、現金流的波動、新投資、收購或聯盟、監管發展、主要人員的增加或流失，或競爭對手所採取的行動等因素，可導致我們股份的市價或成交量出現顯著及／或不可預期的變動。此外，股票價格近年來重大波動不斷。該種波動不一定與特定上市公司的表現或狀況直接相關。該種波動及整體經濟狀況可對我們股份的價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因此使我們股份的投資者遭受巨額損失。

我們的股份在香港並無過往公開市場，其流動性和市價可能會發生波動

於[編纂]前，我們的股份並無公開市場。我們股份的首次[編纂]範圍乃由我們與[編纂]（代表[編纂]）磋商釐定，而[編纂]可能與我們股份在[編纂]後的市價明顯不同。我們無法保證，[編纂]後我們的股份將形成交投活躍的市場，或即使形成交投活躍的市場，亦無法保證其將能維持或我們股份的市價將不會跌至低於初步[編纂]。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我們具有重大影響力而控股股東的權益可能與其他股東的權益並不一致

緊隨[編纂]後，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實益擁有我們合共[編纂]的已發行股份（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的控股股東可對我們的事務發揮重大影響力，並將能極大地影響任何股東決議案的結果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與我們獨立股東的利益並不一致。我們的控股股東或會使我們採取不符合我們或其他股東利益的行動。倘若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與其他股東相悖，或我們的控股股東選擇讓我們追求會與其他股東利益產生衝突的目標，則其他股東可能因我們控股股東所促成的行動而處於劣勢。

倘我們的控股股東於日後出售或拆細股份，則可能會對我們屆時的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持有的股份須受若干禁售期的規限，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控股股東於禁售期限屆滿後將不會出售任何股份。若在公開市場大量拋售股份或被認為可能出現該等拋售，均可能會對股份當時的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股份買家將面對即時攤薄，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彼等或會面對進一步攤薄

當潛在投資者在[編纂]中購買發售股份時，潛在投資者將支付遠遠超出本公司有形資產減去總負債後每股價值的每股價格，並因此將遭受即時攤薄。因此，倘若本公司將於緊隨[編纂]後向股東分配其有形淨資產，則潛在投資者獲得金額可能少於彼等為股份所支付的金額。

我們於日後可能需要就撥支與我們的現有營運有關的進一步擴充或新發展籌集額外資金。倘本公司透過發行新股本或股本掛鈎證券而非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籌集額外資金，則該等股東在本公司擁有權的百分比可能減少，而該等新證券所賦予的權利及特權可能優於股份所賦予者。

本文件所載源自政府的部分事實和統計數字未必可靠

本文件內所載的部分事實和其他統計數字（尤其是有關香港、中國、香港經濟、中國經濟、我們所處的香港及中國即食麵行業及香港冷凍食品行業者）乃源自政府機關、行業協會、獨立研究所或我們認為可靠的其他第三方資料來源提供的資料。雖然董事在轉載資料時已採取合理審慎的態度，但我們、[編纂]、[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並無編製或獨立核實該等資料，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事實和統計數字的準確性和可靠性，而該等事實和統計數字可能與香港及中國境內外的其他資料不一致。該等事實預測和其他統計數字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行業概覽」及「業務」各節所載的事實預測和統計數字。由於可能存在的瑕疵或收集方法效率欠佳或已刊發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的差異和其他問題，本文件內的統計數字可能不準確或可能無法與為其他經濟體所編備的統計數字比較，故閣下不應過度依賴該等統計數字。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統計數字乃按與其他地方列報的相似統計數字相同的基準或按相同準確程度列報或編纂。在所有情況下，閣下均應審慎衡量該等事實或統計數字的可依賴性或重要性。

風 險 因 素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並使用前瞻性術語如「預計」、「相信」、「預期」、「計劃」、「可能」、「應當」、「應該」或「將」。該等陳述包括（其中包括）討論我們的發展戰略及對我們未來經營、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的預期。我們股份的購買人應審慎倚賴存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任何前瞻性陳述，而儘管我們認為前瞻性陳述所依據的假設合理，但任何或全部該等假設亦可能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為不正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相差甚遠。就此而言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上文所述風險因素中所列明者。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於本文件中載列的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將可實現計劃或目標的聲明。除根據上市規則或聯交所其他規定屬我們的持續披露責任外，我們不擬更新該等前瞻性陳述。

閣下應僅依賴本公司所刊發的本文件及文件中所載的資料作出投資決定，而不應依賴其他已刊發公告、新聞報導及／或研究分析報告有關我們控股股東、本集團及[編纂]的任何特別聲明

於刊發本文件前、於本文件日期後及於[編纂]後，有及可能繼續有有關日清日本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以及[編纂]的公告、新聞及媒體報導及研究分析報告，其可能包括根據日本公認會計準則提供有關日清日本集團的若干歷史及前瞻性財務資料（包括由本集團營運的日清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業務及營運）。

我們預期不會批准或參與披露任何該等資料。我們不對任何該等公告、新聞及媒體報導或研究分析或任何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倘於我們所刊發的本文件或文件之外的刊物中出現的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者存在不一致或衝突，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應僅依賴本公司所刊發的本文件及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而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更多詳情敬請閣下垂注本文件「控股股東披露」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日清日本的財務申報及披露」兩節。